

审判好每一个案件 调解好每一起纠纷

——记乌兰察布市丰镇市人民法院巨宝庄人民法庭庭长王瑞峰

在丰川大地上,有这样一名法官,在工作中,勤勤恳恳、一丝不苟;在生活中,公而忘私、廉洁自律;在学习中,刻苦钻研、勇攀高峰。对待当事人就像对待自己的亲人一样,认真审理好每一个案件,耐心调解好每一起纠纷,力求每一个案件都能让当事人感受到公平正义,力求每一个案件都能让当事人心服口服,他的为人处事与工作作风成为了同事们学习的榜样……他就是乌兰察布市丰镇市人民法院第三党支部书记、一级法官、审判委员会委员、巨宝庄人民法庭庭长王瑞峰。

多年来,王瑞峰以严谨的审判作风和科学的工作方法竭诚为当事人提供优质司法服务,树立了敢于担当、公正司法的良好法官形象。



天平在肩上 责任在心中

1997年,王瑞峰通过参加全国初任法官资格考试走上了法官岗位。从那时起,王瑞峰就给自己树立了工作目标:办理好每一个案件,解决好每一起纠纷。他深知自己“办得不仅是案子,更是别人的人生。”每个案件,在庭审前,他都会认真阅读卷宗,制定周密细致的庭审提纲,为开庭审理做充

分准备,庭审中和庭审后,认真组织合议庭成员进行评议,反复推敲案情,力求每个案件都能让人民群众满意。人们总能看到,庭审结束后,他在当事人身边安抚情绪、解答问题。他说:“没接触法院工作前,法院工作给我的感觉是神圣、神秘的。入职以后我最大的感触就是,法院工作琐碎、辛苦,

还得耐心细致地对待当事人。为处理和化解各种矛盾纠纷,加班加点是常态,节假日也很少能休息。但是,在办案中,每当看到群众的合法权益得到保护,正义得到伸张,审判结果得到老百姓的认可,我就由衷感到骄傲和自豪,有种满满的成就感。”

以“公心”审案 以“诚心”待人

2019年3月,王瑞峰调任丰镇市人民法院巨宝庄人民法庭庭长。上任以来,他早出晚归地全身心扑在工作上,走访、研讨、调解、审判、回访,力求办好每一个案件,让公平公正可感可触。对于疑难复杂案件,他虚心向资深法官请教,吃准吃透裁判尺度和法律适用标准。王瑞峰深深热爱着本职工作,在每一个案件中,他都投入了大量精力。在调解纠纷过程中,他设身处地替双方当事人考虑,一遍又一遍地做好双方当事人的思

想工作,力求得到双方当事人的理解与支持,一些纠纷得以圆满化解,对于调解不成的案件及时依法判决。王瑞峰总说,“多数民事案件要成功调解,必须找到矛盾的症结所在,我愿意多花一些时间和精力解开当事人心结,这会比一纸判决效果更好。”期间,王瑞峰办理了一起离婚财产纠纷案件,当时这个案子已经换了3个承办法官,每个承办法官都因为原告难以沟通而办不下去。无奈之下,当时该院分管副院长就让王瑞峰

办理。起初,王瑞峰在与原告沟通时,原告情绪激动,无法进行有效沟通。通过细致分析原告的心理状态后,王瑞峰围绕原告与被告的矛盾根源、双方父母态度、孩子情况、家庭财产等情况,多次耐心细致地做原告的思想工作,原告终于消除了顾虑,同意对涉案的共同财产依法作价值评估鉴定,依据鉴定结论王瑞峰作出了公正判决,案件宣判后,双方非常满意,都自动履行了判决结果。

敢啃“硬骨头” 走好“为民路”

在案件审理过程中,王瑞峰始终坚持证据裁判原则,严格从事实出发,努力把案件事实证据关、适用法律关和审判程序关,努力使每一个案件都成为公正审判的“样板”,经得起历史检验的“铁案”。

2018年6月,被告A雇佣原告B、原告C、原告D在包头市某广场装修商铺。装修结束后,被告A迟迟不给付三原告工资,三原告遂于2020年1月17日向丰镇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依法判令被告A支付拖欠的工资共计43160元。

案件受理后,王瑞峰先是对三原告进行了安抚,随后第一时间拨打了诉状中预留的被告A的手机号,却始终没有接通,王瑞峰就和书记员来到被告A的户籍地找到了被告A的父亲,王瑞峰讲明来意,被告A的父亲是个善良的老人,随即致电被告A按时应诉。在法庭上,王瑞峰通过向被告A释法明理,成功调解该案。最终,三原告顺利拿到了被拖欠工资。

在审判工作中,王瑞峰始终坚持公正与效率原则,忠于事实,忠于法律,努力达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双赢目标。他说:“我要让当事人走进法庭有信任感、接受服务有亲切感、参加诉讼有公正感。”为了让当事人少跑路,当天能开庭审理完的案件,他宁愿加班完成。2023年12月18日,王瑞峰与同事开庭审理了一起劳动争议案

件,从当天上午到当晚11点多才结束,王瑞峰与同事只简单吃了午饭便继续开庭审理,让双方当事人十分感动。

多年来,王瑞峰始终秉承着“以心感人、以情动人、以理服人、以法育人”的工作理念。他坚信:有情才能说理,理中要见真情;人与人之间把情放在首位,便会在情理之中彰显出公正。

在采访王瑞峰之前,记者与丰镇市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魏雪峰交谈时,他对王瑞峰给予了很高评价:“谦和善良,兢兢业业、任劳任怨,政治觉悟高、业务能力强,严于律己、宽以待人、勤于学习,善于与人相处,在当地口碑非常好。”

对于王瑞峰,该院党组成员、副院长赵雪英也是赞赏有加:“王瑞峰在工作中勤勤恳恳,作风严谨;在生活上,清正廉洁、不越红线;业余时间,刻苦钻研审判业务,力求公平公正办好每一个案件,是一位好法官。”

采访中,该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王婷婷对记者说:“王瑞峰廉洁奉公、工作能力强,业务素质高,每天上班早、下班迟,经常加班加点,是同事们学习的榜样。”

除了做好审判工作,王瑞峰也特别重视党建工作。作为第三党支部书记,王瑞峰除了办理好案件之外,还狠抓党支部党员思想工作,要求党员无论做任何事情,必须首先想到我是一名

共产党员,按照党章要求绷紧廉洁自律这根弦,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己之心,心无旁骛地完成好每一项工作。多年来,他始终坚持“如我在诉”,积极践行“能动司法”,积极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通过公正高效办案,让当事人胜得堂堂正正、输得心服口服。

30年来,王瑞峰先后获得了“全国法院网络新闻宣传先进个人”“全区法院人民法庭工作先进个人”“乌兰察布市人民满意的好法官”“乌兰察布市品牌法官”“蒙马奔腾乌兰察布市审判之星”“丰镇市人民法院先进工作者”“丰镇市标杆清风干部”“丰镇市人民法院优秀党务工作者”“丰镇市担当作为好干部”等荣誉称号,他所在的党支部被丰镇市委评为“优秀党支部先进集体”“先进基层党组织”。

司法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而法官就是最后一道防线的守护人。在接受记者采访时,王瑞峰说:“荣誉只能代表过去,组织给了我荣誉,是对我从前工作的认可和肯定,更是对我今后工作的鼓励和鞭策,我要以荣誉为动力,在今后的工作中,一如既往地始终坚持以‘公心’审理每一个案件,以‘诚心’对待每一位当事人,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案件中都能够感受到公平正义。”

(郭成 彭子桐)